

山东理工大学

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定向培养协议书

甲方（招生单位）：_____山东理工大学_____

乙方（定向就业单位）：_____

定向单位所在地代码（六位）：_____

丙方（定向生）：_____

甲方拟招收丙方为 2020 年_____学院攻读_____专业（领域）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的硕士研究生。

根据国家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相关文件规定，经协商，甲、乙、丙三方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责任与义务：

1. 甲方按国家规定并依据甲方有关要求对丙方进行培养和管理。培养期间，甲方仅负责丙方在校期间非全日制学习方式的培养，不负责接收丙方户口、工资关系、人事档案等材料，不负责支付丙方的工资、各类补贴等费用，不负责解决住宿。丙方在读期间不享受国家助学金，没有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评选资格，其他奖助政策依据甲方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若丙方在培养过程中因生病、学习成绩不合格或其他原因，需延长学习时间或中途退学的，由甲方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办理。如果丙方在校期间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校纪校规受到退学以上处分时，由甲方将其退回乙方处理。

3. 本协议有效期内，丙方需严格遵守甲方有关非全日制学习方式培养的规章制度（包括但不限于修订、新制定等）。甲方不负责培养以

外的各项事宜，亦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4. 丙方毕业（或结业、肄业）后，按有关部门规定派遣。丙方因毕业、退学、开除学籍或其他原因离校，其毕业（或结业、肄业）证书等发放给丙方本人，其它在读期间形成的相关材料，送交至乙方。

二、乙方责任与义务：

1. 乙方主动配合做好丙方的培养管理工作，关心丙方在政治、业务上的成长，支持丙方完成学业。

2. 乙方接收丙方毕业后去单位工作。

三、丙方责任与义务：

1. 丙方入学报到取得学籍，在读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，履行相关义务。达到甲方的相关要求后，可获得学历证书（标注格式按教育部相关要求），学业水平达到相关规定后，可授予山东理工大学硕士学位。

2. 丙方学习期间，如需出国、调整专业、攻读博士学位等，须征得乙方同意，无乙方书面同意公函，甲方不予办理有关手续。

四、丙方学习期间的学费由乙方与丙方协商解决，丙方须每年向甲方支付学费_____元。如不缴纳，甲方有权不予注册学籍。

五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可由三方协商解决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经三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、乙、丙三方各存一份。丙方毕业离校时本协议自行失效。

甲方：山东理工大学 乙方： 丙方： 身份证号码：

签字盖章： 签字盖章： 签字盖章：

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